于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2024年，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的大力指导之下，于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进一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精神。按照党中央和自治区、地区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依据国务院《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等文件规定，将法治政府建设与退役军人事务相结合，以服务退役军人为中心，不断加强制度建设，发挥法治规范引领作用，努力提升依法行政水平，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现将于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工作及成效

（一）加强组织领导，落实主体责任。

一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和完善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制度，制定并印发《于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于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理论学习中心组2024年学习计划》，并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中央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列入局党组会议、全局机关干部理论学习会议重要学习内容，领导班子带头集体学法、定期学法。截至目前共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学习1次，局党组会专题学法4次，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法治专

题学习及研讨11次，局党组成员讲党课4人次，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共10人）开展国家工作人员年度学法考试参考率及合格率均为100%。

二是认真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贯彻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职责制度，每年年底都会向县委县政府提交主要领导述法报告。成立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形成了由局主要领导作为依法行政工作第一责任人，分管领导作为具体责任人，办公室牵头抓具体工作，其他科室协调配合的职责明确、分工到位的组织体系，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纳入全局重要议事日程，与重点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落实，构建起权益维护、移交安置、就业创业、军休褒扬、军休服务、优待抚恤等分工清晰、互为衔接的机构职能体系。

三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严格遵守《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的各项规定，带头讲党性、重品行、作表率。落实“一岗双责”，从领导干部到机关工作人员层层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夯实各项责任，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局机关政治生态环境。

四是建立全体工作人员“日学习、周测试、月考试”业务学习机制，充分利用“法宣在线”学习平台，今年已组织10人完成学习并考试，累计登录学习480余次，平均成绩达到80分以上。

五是严格落实政务信息公开机制。通过政府网站融媒体窗口发布政策解读等方面的宣讲视频2条，全面、准确地发

布与退役军人事务工作相关的政务信息6条。六是签约法律顾问。与于田县新疆春燕律师事务所签订聘用律师协议，聘请艾合买提江·阿卜杜艾尼律师为常年法律顾问，聘期3年，切实发挥法律顾问对退役军人事务局依法行政和普法宣传教育工作的指导作用，助推法治建设工作走向法治化，正规化道路。

（二）优化法治环境，提高行政效能。健全政府机构职能体系，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

一是全面实行政府权责清单。全面梳理权责清单，编制并公开17项政务服务事项办事指南。目前全县退役军人事务系统共有行政确认事项4项，行政给付6项，行政奖励2项，其他行政权力5项。

二是深入推进退役军人优待证办理、建档立卡、60岁农村籍退役老军人生活补助申请、退役士兵安置报道、就业创业等工作。对辖区内17个乡镇（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业务骨干以“以干代训”形式在县服务中心进行全覆盖培训，提高建档立卡和优待证申领系统操作水平，让“群众只跑一趟”的服务理念在退役军人事务系统落地落实；对外出带队务工、驻村工作队、公安一线等因工作不能前往退役军人服务站进行建档立卡、办理优待证的退役军人开通网上办理绿色通道，确保卫国奉献的退役老兵能及时享受退役军人的优待政策；积极对接组织部门对退伍证丢失的退役军人统一调取《应征入伍批准书》《退出现役登记表》并帮助办理；协调公安局户籍室等相关科室对退役军人查阅户籍信息、联系

方式等通知其本人前往服务站办理；对因病、因残等无法前往服务站办理的退役军人坚持上门服务。

三是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充分利用部门信息共享大数据和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平台，通过数据核对，及时向乡镇反馈疑点问题，随时跟踪和监管乡镇审核审批是否准确，不符合条件的坚决取缔，提升了60岁农村籍退役军人生活补助认定的精准度和群众满意度。截止12月底，共建档立卡1013人，建档率99.51%，优待证办理1072人次，全自治区排名前列。按照政务服务事项一体化建设要求，进一步简化办理环节，提高办事效率和服务质量。全力提高服务能力和水平，不断优化退役军人服务领域营商环境。

（三）狠抓政策落实,深化法律服务。

一是全面推行阳光安置。严格按照《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相关规定，高质量完成符合政府安排工作的35名退役士兵的移交安置任务，以及全员档案接收、社保关系转移接续和党组织关系转接等工作。

二是扎实开展困难帮扶援助。按照《于田县困难退役军人帮扶援助办法》，积极同省厅衔接，争取到17件羽绒服用于帮扶我县困难退役军人，总价值1.7万元；争取到子女助学名额1人，共计资质0.5万元。退役军人关爱基金会分支机构相继为1名困难退役军人、2名烈属发放帮扶援助资金共0.4万元；争取中央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1.65万元；免费发放退役军人“连心卡”80份；经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与地区医院积极配合，完成“情暖老兵守护健康”公益行动1名退役军人免费佩戴助听器。

三是全面落实优待抚恤政策。按照《军人抚恤优待条例》，为80余名优抚对象发放抚恤补助资金154.63万元。累计发放光荣牌1161个，先后3次为立功受奖现役军人送去喜报，发放奖励金0.4万元。举办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会2场，培训退役军人35人次，推介企业27个岗位52个，达成就业协议4人，16人复学。

（四）加大普法宣传，营造法治氛围。

一是落实普法责任制。按照“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围绕军人申请法律援助、军婚保护、退役军人保障待遇等相关内容在于田县开展大型普法宣讲活动1次。

二是开展送法进军营。利用“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保密法治宣传月、8.1建军节、9.30烈士纪念日、“12·4”国家宪法日等重要时间和节点开展送法进军营宣传活动8次，重点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退役军人保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军人地位和权益保障法》以及新修订的《军人抚恤优待条例》《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烈士褒扬条例》，发放宣传资料累计500余份。

三是发放汇编资料。为便于退役军人法律服务工作人员更好的查阅、掌握、宣传相关政策要求，服务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自治区编印了集权益维护、退役安置、就业创业、军休服务、优待抚恤、褒扬纪念、服务中心、双拥工作、

综合等方面的《退役军人事务工作政策法规汇编》，发至各乡镇（街道）、（村）社区，为全县退役军人工作法治建设奠定坚实制度基础。

二、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我单位在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中，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与法治政府建设的高标准严要求相比还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

一是法治政府建设意识有待强化。对全面依法治国和法治政府建设的认识有待加强，依法行政制度还有待完善，需构建常态化监督检查机制，需要注重正面激励，让全局学有榜样、做有模样，形成学法、懂法、守法、用法的浓厚氛围。

二是法治人员队伍有待加强，专业性法律人员缺少，缺乏针对性、有效性的行政执法培训。

三是法治政府宣传教育形式还不够灵活多样，针对性和实效性不强。普法宣传形式单一，宣传方法，宣传手段还需创新。

三、2025 年工作打算

一要加强依法行政能力建设。要树牢“懂军人、爱军人，全心全意服务退役军人”的理念，持续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依法行政，全面做好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实现新发展，展现新作为。

二要加大法治宣传教育力度。积极创新退役军人事务系统普法宣传形式，打造线上线下普法宣传阵地，结合工作实

际开展丰富多样普法宣传活动，大力宣传退役军人事务领域法律法规政策，努力提升公众对退役军人权益保障认知程度，引导服务对象树立正确法治理念。

三要提升法治政府建设队伍水平。组织开展退役军人系统集中学习、业务培训、岗位练兵比武等活动，确保工作人员对退役军人保障法规政策学深学透，进一步提升全县服务站工作人员依法依规履职和综合服务保障能力。

四要深化退役军人法律服务工作。充分利用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的积极作用，为军人军属提供法律咨询、法律援助等方面的法律服务。

于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 2 月 27 日